

步非烟武侠小说系列



舞阳录

步非烟 著



(上)

清华大学出版社



步非烟武侠小说系列

舞阳录

步非烟著



(上)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少年世宁出生于宰相之家，却是庶出，饱受正室及家中几位哥哥的欺凌。长子世蕃甚至视他为眼中钉，特意定下圈套，让他犯下重罪。母亲青凤为了救他，不得不忍受奇耻大辱。世宁被囚禁在水牢中，绝望之际，却意外地邂逅了一位江湖侠客。在一系列瑰奇惊险的遭遇中，世宁渐渐从一位软弱的少年，成长为当世大侠。而江湖中魔教与华音阁的门派冲突、正邪之争都渐渐浮出水面。

这是一位少年的传奇成长史。

本书适合对武侠感兴趣的人士阅读。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舞阳录：全2册 / 步非烟著. --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4
(步非烟武侠作品系列)

ISBN 978-7-302-36387-2

I. ①舞… II. ①步…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98929号

责任编辑：刘美玉

封面设计：甘 玮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李红英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up.com.cn>，<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三河市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70mm×240mm 印 张：30.25 字 数：437千字

版 次：2014年8月第1版 印 次：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58.00元(全二册)



枯木中的一尾斗鱼

我与文字的结缘，一半是诗，一半是武侠。

诗终究是写给自己看的，所以，我出版的大都是武侠。但有一天，我突然发现，武侠这种题材，正越来越走向沉寂。很多当年一起写文的好友们，都已为人父母，不再创作。而读者们讨论的热点，也与武侠渐行渐远。

那个弹剑长吟，快意恩仇的时代，终归是要过去了。武侠再难现当年街头巷尾、风靡一时的盛况。

我也很长时间没有碰武侠，最近写的几部小说，都跟武侠无关。但是，我心中的武侠梦却没有死去，我一直在想，写一部小说，把我对于武侠的理解，对武侠的感情，都写进去。在这部书中，我要写出我心目中的武与侠。它或许与别人的武与侠不同，不是为国为民，也不是率性而为，却是我自己的。

我要为我少年时代的武侠生涯做一个结。要在这部书中把武侠写到淋漓尽致，写到快意，写到尽。这部书写完，或许我可以释怀：少年时代那些鲜衣怒马、快意恩仇的情怀，终于可以暂时收束、小心收藏。

我的读者们最喜欢的人物一般离不开卓王孙跟杨逸之，但若说出我喜欢的，可能他们会跌破眼镜：郭敖。这个人物是我的最爱，他是我笔下唯一一个从童年一直写到死的人物。《武林客栈》中桀骜的剑神，《雪嫁衣》中空灵的超脱者，每次我都能在他身上找到崭新的感觉。他不是个完人，不是神，但恰正因此，他的

每一个人生阶段，都有着完全不同的风景。但我最想写的，亦是从一开始就酝酿好的，却是他的童年。他之所以在《武林客栈》中那么桀骜不驯，而又在《雪嫁衣》中空灵如雪洞彻世情，一切之起源都在于此。历十年之期，我终于把它写出来了。这本书，是他生命的起点，也是我武侠之写作的终点。我要镂画出他整个人生的轨迹。

这是个凡人的人生。郭敖是个凡人，他不同于卓王孙与杨逸之，他们是神，拥有超凡的力量，他们可以打破桎梏驾驭命运，但郭敖不行。郭敖受制于命运，他努力反抗却无法摆脱。他的反抗让他更深地陷入早就谋定的命运中，越想挣脱就让自己绑缚的更紧。他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麼，却永远都无法得到。

宛如枯水中的那一尾斗鱼。竭尽所能地战斗，却无法明白自己为什么活不下去。

我之所以喜欢他，亦因为此。我从他身上看到了自己。我写他的时候，就是在写自己。我们都有自己得不到的，越向之努力就离之越远。生活像是个坏脾气的老太婆，总是跟你对着干，不肯给你想要的。无论哀求、谩骂她都无动于衷。

我们不明白我们活在枯水里。或许我们该做的，不是战斗，而是委屈求存，尽可能少地呼吸。

这何尝不是江湖。

我们都幻想有神的力量，遇到命运的阻挡就将它打破。但现实却是，命运一次次将我们的幻想打破。每当此时，我都能清楚地体会到，当在华音阁中见到那个天神一样的卓王孙时，郭敖心中是什么样的想法。郭敖一辈子遍历魔劫，但都未被真正地摧垮。他的心支离破碎，但他坚持将它们紧紧攥在一起，不让它们碎落一地。但是那一次，他却被摧垮了。

摧垮他的，是一个他永远都不可能超越的人。是一个他一直想成为却不能成为的人。他之所以变得疯狂，变得暴戾，何尝不是对自己失望后的自暴自弃。

那虽然是一个在武侠世界中发生的故事，却亦屡次在我们的身边发生着。他所体会到的失意、绝望、愤怒，我们又何尝不是每每经历。他所仰望的神，我们何尝不是每每碰到；他所感受到的绝望，我们何尝不是每每沉沦。

将郭敖锁在华音阁后山的，不是那个枷锁，不是卓王孙，而是他自己。如果我们遇到我们不能超越的人物，就将自己置于愤怒或绝望中的话，那我们也已经把自已锁起来了。

能打破这个锁的，也只有自己。

所以郭敖最终走出来了。他走出来时空灵如雪，一尘不染。他并没有变成神，他仍然是一个凡人，但是，他有了比神还要精彩的精彩。我一直很欣然，我把他此刻的空灵写出来了。我更欣然的是我让他空灵了。

我真正期望的是，我有一天，也能如此空灵。

这空灵，是因为，他终于知道，自己是活在一汪枯水里。这空灵，是因为他知道，当他处于大海中时，他也可以跟那个神般的人物一样精彩。这空灵，是他亲手，把自己从枯水中捧出来，放入大海。

但我不想说他是如何空灵的。一个人的空灵，未必是别人的空灵，更不会是所有人的。但，至少，我可以这样说，他知道了这个道理：就算不是神，也可以一样精彩。

这就是我认为的武侠。打开这本书，带着失意、绝望、愤怒进来，一如把自己锁上的郭敖；合上这本书，带着空灵如雪的心境离开，继续生活。虽没有神的力量，却可以跟神一样精彩。

很久以前，我曾经说过，我的小说，是写神的。我是这么做的，我构建了一个神的世界，但在这个世界中，却有一个凡人，执着地表达着自己的精彩。我一直很隐晦地表达我对他的喜爱，每每给他浓墨重彩的表演。有人说我是用他来衬托神的，但，其实不是。我欠给他的一个正名。我也欠他一个交代，他的暴虐，他的偏执，他最后的解脱，其起源是什么呢。会有怎样的童年，造就一个如此复杂的人？这本书，就算是还债的罢。看他清纯的赤子之心，一步步被炼成剑。看

他从一个跟你我一样屈服于现实的人，走进神魔的武侠世界，用凡人的坚持，将这个神魔世界撼动。我的关于武侠的债，也就还完了；我所有想说话，也就都说完了。

是为缘起。

亦为缘灭。

为圆满。



目 录

(上册)

凤啼长空·

第一章	玉京隋珠奉酒卮	3
第二章	秋来高阁彩云驰	13
第三章	舞阳破月诛群魑	22
第四章	祸在萧墙豆燃萁	32
第五章	缘孽不解此中痴	39
第六章	十载相思苦别离	48
第七章	风雨如晦暮云垂	56
第八章	尾 声	64

紫府芙蓉·

第一章	日边新燕栖碧楼	71
第二章	沾衣翠微爽气浮	79
第三章	春风红袖弄晴柔	86
第四章	深山悄渡云中舟	95
第五章	豆蔻心事诉还羞	103
第六章	芙蓉花落岳华秋	110

碧血边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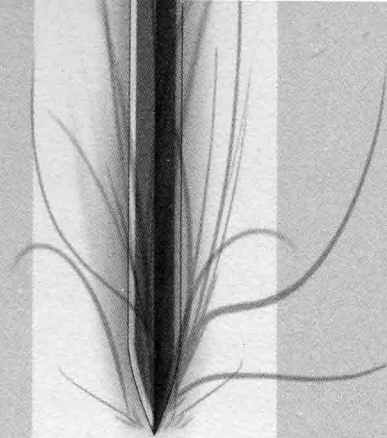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琼楼玉凤梦中春	127
第二章	花月有意惜芳辰	136
第三章	边角清吹漠上尘	148
第四章	平地风雷起万钧	158
第五章	剑戟飞血碾朱轮	166
第六章	甲帐欢宴海外珍	175
第七章	宁将青锋伴湘裙	184
第八章	玉燕穿檐夜色新	194
第九章	此生肠断护花人	201

梵天地宫·

第一章	故国一去渺云烟	213
第二章	穷荒林莽近紫泉	221
第三章	天涯相逢结故缘	228
第四章	情孽空恨亦堪怜	235
第五章	八叶梵花照流年	244
第六章	一脉心香开古莲	253
第七章	星缀天弓月张弦	262
第八章	比目永诀咫尺天	272

魔炼剑心·

第一章	滇中古道悬碧川	287
第二章	剑阙龙吟镜化铜	296
第三章	燃血有诀语从容	305
第四章	祭剑无望心怔忡	315
第五章	蛮荒二怪争雌雄	322
第六章	离舍一剑定死生	329
第七章	寒山初照玉玲珑	337
第八章	画阁深锁影憧惚	352
第九章	何疑修罗出天外	360
第十章	共看秘魔入毂中	369
第十一章	与子成说同魂梦	377
第十二章	忆君清泪染青枫	387
第十三章	倏忽蛇影惊杯弓	398
第十四章	依稀匕现见图穷	407
第十五章	十面掩杀狭路穷	415
第十六章	一将酣战裂甲重	427
第十七章	人心最是险恶种	436
第十八章	重劫为看寂寞红	445
第十九章	一念为善何艰难	453
第二十章	万里相忘不相逢	462



凤啼长空

第一章·
玉京隋珠奉酒卮

即使在京师之中，太和楼仍算是很大的饭馆了。太和楼的王掌柜，更是个见过世面的人，但他怎么也忘不了今天午后的事。

其实也并不是什么大事，只是有个孩子来吃了顿饭而已。

但这个看上去只有十三四岁的孩子，却要王掌柜将太和楼所有的菜肴都上三份，一份他自己吃，一份是赏王掌柜的，一份是赏伙计的。

这也无甚稀奇，太和楼不是没见过大手笔的客人。稀奇的是那孩子吃完饭之后，拿来会钞的不是银子，而是一颗明珠。隔壁聚宝楼齐掌柜将明珠放进盘子里，它就滴溜溜在盘里转个不停。齐掌柜脱口而出：“定盘珠！”

定盘珠乃是珠中极品，轻轻一抛就能在盘中滚动不休，说明珠子圆到几近完美

的程度，没有半点瑕疵。加之又有拇指大小，乃是无价之宝。

那孩子说他出来匆忙，没带钱，暂时将这颗明珠押十六两银子，算作饭钱。日后有钱了，自然会来兑走。他还写了篇很有文采的字据：

“天人雅爱，金鼎玉饌。

适值帝墟，偶开小宴。

青蚨失翼，红霓盈惭。

合浦遗珠，离愆谁还？

乃立此凭，以掌定盘。

珠寄福荣，王氏依暂。

异日贖金，完璧当全。

如失如缺，罚银一千。”

“王福荣”，便是太和楼王掌柜的大号。他也算是粗通文墨，看到“罚银一千”，本心头一颤，但转念一想，这孩子出手如此阔绰，只怕是偷了家中的财宝出来挥霍的，所谓来取，不过是说说而已，于是心安理得地按了手印。这一下午，太和楼的生意都很好，王掌柜摸着这颗明珠，笑得很是得意。

猛地一人怒喝道：“掌柜的！怎么不招呼客人？”

王掌柜一哆嗦，急忙抬头看时，就见一行人簇拥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站在面前。那少年华服锦衣，派头极大。他只顾着看珠子，忘记招呼他们了。王掌柜急忙堆起笑脸，招呼道：“各位爷，吃些什么？喝些什么？”

那少年清声道：“慢些，你手上拿着的是什么？”

王掌柜看了看手中的珠子，又看了看那少年：“定盘珠啊。”

那少年突然高声道：“拿下！”

他身边几个人立即跳了起来，将王掌柜老鹰抓小鸡般擒在手中。

王掌柜惨叫：“朗朗乾坤，你们想干什么？”

那少年冷笑道：“想干什么？你可认得我？”

王掌柜见多识广，一听这句话，就知道撞上硬茬儿了，赔笑：“请小爷讲。”

那少年傲然道：“我乃乔大将军少子乔羽，你可认识了？”

王掌柜顿时哭丧了脸：“大……大老爷，小民没有冒犯着您啊。”

那少年冷冷道：“你再看看这个。”

他伸手指了指头上。他的头上是一顶极为华丽的金冠，上面用极细的纯金拉丝，堆积成一只仙鹤的形状。但仙鹤口中衔着的灵芝，却似乎少了点什么。

乔羽冷冷道：“我这顶飞羽天下冠，是祖母亲赐的，上面的灵芝，正嵌着这定盘珠。可现在灵芝还在，珠子却到了你的手中。”

他冷笑：“这可实在是巧啊。”

王掌柜的身子立即瘫软下去，大喊道：“这位爷，不关我的事啊！这颗珠子，是有人寄在这里的！”

他将早间之事原原本本说了一遍。乔羽盯着他，突然道：“你是不是觉得我很小？”

他的眸子清寒，王掌柜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哆嗦：“不……不……”

乔羽道：“那你怎么编了这么幼稚的谎言来骗我？”

王掌柜杀猪似的叫起来：“小人不敢，小人不敢！”

乔羽慢慢俯下身来，盯着他。王掌柜天生怕官，大将军是顶天的官，哪里敢跟乔羽对看？他的头都几乎埋进了地板里，手中的定盘珠却托得老高。

乔羽将珠子接过去：“定盘珠是我的。”

王掌柜急忙点头，一句话都不敢说。乔羽道：“我们还要吃饭，掌柜的请我们吃，酒楼中的每一个菜，我们都喜欢吃。”

王掌柜的脸又哆嗦了一下，终于还是点了点头。

太和楼中最贵的菜肴又流水般地端了上来，王掌柜的脸上却一点笑容都没有。每上一道菜，他的脸就一阵哆嗦，却又怕乔羽看见，极力堆出满面笑容。

一会儿那些人吃饱喝足了，扬长而去，定盘珠镶在飞羽天下金冠的灵芝上，当真是丝丝入扣。王掌柜叹了口气，不住对自己嘟囔：破财消灾！破财消灾！

好在天色渐晚，店中的客人渐多，生意渐渐红火，失掉的终究能赚回来，王

掌柜脸上重新露出了笑容。

太和楼的生意直忙到深夜，方才慢慢淡了。王掌柜又有空闲想想今天白天的事情。越想，他的心就越痛。楼梯又开始响了起来。

楼梯响，就代表有客人，而且是肯花钱的客人。不肯花钱的，都在楼下的大厅中吃饭。这次，他看到的是两个人。一个是长身玉立、英俊儒雅的年轻人，另一个，就是下午用定盘珠换他饭菜的小孩。

王掌柜陡然跳了起来，大叫：“你害得我好惨！”

他扑过来就要抓那小孩。年轻人眉头皱了皱，挥了挥手，王掌柜就踉踉跄跄地退了回去。他淡淡道：“我叫世蕃，他叫世宁。”

他看了王掌柜一眼：“他是我的弟弟。”

王掌柜爬了起来，畏畏缩缩地看了世蕃一眼，不再说话。世蕃也不管他，道：“我弟弟下午在尊处吃饭，忘记带钱，就将我们家传的宝物定盘珠押在此处，说是以后拿钱来换，这是字据，上面有王老板的手印，应该没错吧？”

他掏出一张纸来，在王掌柜的面前晃了晃。正是下午王掌柜按了手印的那张字据。王掌柜叫道：“那定盘珠是他偷的乔大将军少子的，现在已经被原主拿回了！”

世蕃盯着他看了一眼：“我家世代相传的宝物，怎会成了乔大将军少子的呢？”

王掌柜愤愤地将日间的事情说了一遍。世蕃冷静地听完了，沉吟道：“你上当了。”

王掌柜怒冲冲地道：“我怎么上当了？你弟弟……”他本想说你弟弟是贼，但想到世蕃刚才的身手，终究没敢说。

世蕃道：“他说自己是乔大将军少子，你就信了？”

王掌柜道：“他们那么多人，我怎么可能不信？”

世蕃道：“那我说我是当朝太师的长子，你又信不信呢？”

王掌柜冷笑道：“我要信了才出鬼了呢！”

世蕃一笑：“可京城人人知道，乔大将军只有一子一女，他的儿子已经二十四岁，一直戍守边城，从未回来过！”

王掌柜一呆。这事他不是不知道，只是当他被强奴按在地上时，却哪里还会想起？

如此说来，那群耀武扬威的家伙，果然是骗子了？

世蕃笑容陡然沉下：“这是十六两纹银，付我弟弟的饭钱。”

四枚银锭一字儿排在案桌上，世蕃轻轻将字据压在银锭的末尾。王掌柜脸色骤变，他的声音就跟他的腿一样哆嗦着：“我……我没有珠子……”他几乎快哭出来了。

世蕃“哦”了一声：“没有就没有吧，那就按照没有来办好了。”

他笑了笑，笑容中却带了些阴森之气：“王掌柜偌大的店铺，想必一千两只是个小数目。”

王掌柜的脸哆嗦了一下，世蕃悠悠道：“否则我们就只有打官司了。好在白纸黑字，又有王掌柜的手印。”

王掌柜不再是几乎快哭出来了，他简直已经哭了出来。一千两！这简直刮了他的肉！

世蕃的眼神渐形凌厉，淡淡道：“衙门口朝南开，有理没钱莫进来。要赢一场必输的官司，恐怕花费的就不止一千两了吧？”

他的眼神很冷静，丝毫涟漪都没有。

王掌柜呆坐着，双腿已支撑不住身体。他突然奔进内房，抱了一囊银子出来，嘶声道：“都拿去吧！都拿去吧！”他将银子用力向世蕃抛了过去。他只想将这瘟神跟坏运气一齐抛走，最好再也不要回来！

世蕃坐在香案上，他身边就摆着王掌柜的那囊银子。正好一千两。银子非常散碎，王掌柜也不知攒了多久，才攒足这个数目。

他的面前，站着两个孩子。一个是世宁，一个是乔羽。